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总额：3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止本公告，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 截止本公告，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27054 万元（不含本次披露担保金额 3000 万元），全部为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 年 11 月 20 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鑫矿业）在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银鑫矿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选矿及矿产品经营；法定代表人陈东。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银鑫矿业总资产 65,184.93 万元，净资产为 31,017.46 万元，总负债为 34,167.4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42%。

三、有关担保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银鑫矿业拟向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银鑫矿业在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银鑫矿业的经营管理，确保银鑫矿业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包括对本次综合授信担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30054 万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司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67%。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六、上网公告附件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1 月 21 日